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8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公司董事长朱志荣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等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2025年度技改投资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在综合考虑公司项目的实际情况后，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2025年度新增技

改投资建设资金不超过40,000.00万元的基础上，董事会批准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再授权新增技改投资项目并筹集相应的建设资金不超过16,000.00万元，即2025年度技改投资金额合计不超过56,000.00万元。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董事会批准的技改投资额度范围内，负责技改投资的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技改投资设备的选定、协议签订以及各子公司之间技改投资额度调剂等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有关《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有关《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子公司董事的议案》

根据工作需要，董事会同意对上海富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人选进行调整，重新委派郭灵光、刘宁凯和朱锋担任上海富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董事，除上述子公司董事人选进行调整外，其余子公司董事人选不变。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三、上网公告附件

- (一)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 (二)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5日

报备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